

北京地域文学丛书

化俗为雅的艺术

——京味小说特征论

吕智敏 著

中国和平出版社

化俗为雅的艺术

——京味小说特征论

吕智敏 著

中国和平出版社

(京)新登字 086 号

化俗为雅的艺术——论京味小说

吕智敏 著

*

中国和平出版社出版发行

中国和平出版社电脑排版

(100037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8 号)

中国中医研究院印刷厂印刷 北京新华书店经销

1994 年 10 月第 1 版 199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6.75

字数：160 千字

ISBN 7-80101-147-3/I·9 定价：6.30 元

前 言

我还清楚地记得，70年代末80年代初，当《那五》、《寻访画儿韩》、《红点颏》、《轱辘把胡同9号》等京味小说问世的时候，在北京文坛上和读者中所引起的惊喜。那惊喜所激起的波澜绝不亚于新时期伊始时的读《班主任》和《乔厂长上任记》，其中或许少了些文学以外的原因引发的情感亢奋，却增加了许多文学本身所带来的赏心悦目的审美愉快。特别是对如我一般熟悉北京、热爱北京的读者来说，就象是又端起了久违的京城名吃杏仁儿豆腐，听到了绝迹十余年的京都曲苑奇葩相声段子一样，心中同时被唤醒的还有缕缕乡情。它使我想起了北京的历史，想起了北京那古老悠久的文明来了。

更令人惊喜的是，京味小说不似一些尾随社会思潮匆匆来去的小说品类那样只是昙花一现，它以北京人特有的坚实稳健脚步向前迈进。到了80年代末90年代初，就有了可观的业绩——长、中、短篇俱备，精品迭出，有的已经被搬上了银幕和荧屏。特别引人注目的是，京味小说有一支阵容强大的作家队伍：有40年代就开始从事写作的老作家汪曾祺，有军旅作家出身的邓友梅，有以剧本创作闻名的苏叔阳，有散文家韩少华，新时期打头阵写出“问题小说”的刘心武，善写青年题材的陈建功……在北京文坛上造成了相当的声势。十几年的业绩表明，一个不可忽视的小说流派——京味小说派已经形成，并在新时期文学史上写下了有力的一笔。这不由得使我回忆起新时期文学在打破了长期作为政治工具局限的头几年，是那样地匆忙无序，信马由缰。作家们人人都在努力探索：小说到底是什么？应该怎样写？对艺术个性的强烈追求似乎已经消除了作家审美意识趋同的可能性，关闭了流派形

成的门。然而正是在这种大背景下，北京文坛上却赫然醒目地树起了京味小说派。不用发表纲领，也不用发表宣言，15年来的辉煌业绩和广泛影响就已经有力地表明了这一小说流派的存在与价值。我的对京味小说艺术特征的研究，就是在这样的基础上开始的。时经三年许，这一课题研究终于算有了一个结果，我也终于从艺术共性的探索中把握了京味小说作为一个文学流派的美学基础。

话又说回来了，在个性意识消解了流派意识的新时期文坛上，为什么独独京味小说派（当然还有其它少数流派）能够形成并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呢？我以为，这主要是由两方面的原因所决定的：

其一，是老舍作品文化意义的重新被发掘与评价。

早在30年代，就有评论家发现并提出了老舍小说的文化意义问题，并给予了较高的评价，同时也指出老舍小说一个重要的特点是语言运用上的“北京味儿”。建国以后，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对老舍作品文化意义的研究显然中断了，连对老舍小说的评价也大大降低了，但对其作品的“京味”却始终是肯定赞扬的——虽然对“京味”内涵的揭示依然还仅只停留在“运用北京口语”这种浅层次上，然而老舍是京味小说的创始人这一点却是诸家的共识。进入新时期，随着老舍的被重新评价，老舍小说“京味”的深厚内涵与底蕴不断地被发掘揭示出来。人们发现，那“京味”的深层底里，竟深蕴着丰厚幽邃的文化渊薮，辐射出积淀数百年的京都文化风韵。老舍终生爱北京、写北京的深意原来竟在这里！“京味”原来竟不仅是作品表层的方言风味，而是如此富于文化深蕴的美学品味！“京味”让作家们着迷了，老舍让作家们陶醉了。宗承老舍，师法老舍，成了一些作家共同的美学追求。京味小说派就是在这种文化气候下形成的。

其二，是北京地域文化的强大魅力及同化力与文学回归自我的适时结合。

在研究京味小说的过程中，我注意到以下两个事实：一是作

为“京味”深层内涵的文化底蕴，具有很强的地域文化——北京地域文化特色。这就是说，京味小说是一种域文学——北京地域文学。二是京味小说作家并不都是、或曰很多不是如老舍一般生于北京、长于北京、植根于北京文化土壤中的地地道道的北京人。这就是说，他们的写京味小说，并非都如老舍一般发自乡情，流于本色。然而，他们的小说不独写了北京，展示了北京的民俗风情，剖析了北京人的文化心理，而且植根于北京文化，深得北京文化真髓，那“京味”简直地道极了。象以写苏北水乡风情著称的汪曾祺，竟能够写出典范的“京味”精品《安乐居》，把北京人的深层文化心理剖析得那样透彻。这绝不是站在北京文化生态圈外的旁观者所能奏效的，更不是简单的一句“熟悉北京”所能解释的。

诚然，地域性常常是造成文化阻隔的重要因素，地域文学也好象基本是地域作家的专利产品。然而，地域性很强的北京文化却很少令外地作家生出隔膜抵牾，反倒易于取得他们的文化认同。鲁迅是浙江人，林语堂是福建人，沈从文是湖南人，张恨水是安徽人，然而，他们的某些作品中都不同程度地流溢着北京地域文化风韵。我这里绝无意说鲁迅、林语堂等人因此就是京味小说派，流派的形成还有许多其它的因素。我只是想借此说明，作为地域文化的北京文化具有相当强大的魅力与同化力。这是因为，北京文化的地域性绝非狭隘的地域性。北京作为国都、作为全国政治文化中心的七百余年的历史，已经紧紧地将它文化与整个民族、与民族文化传统之根联在了一起。这就使北京地域文化所体现的哲学精神与美学风貌中，深蕴着民族文化历史的积淀，并由此而获得了与民族传统文化的同质同构，甚至在某种特定情况下成为了民族传统文化的典型代表或同义语——这便是北京地域文化克服文化阻隔，获得巨大文化同化力的根本所在。

新时期带来了文学地域性的复甦，然而，并不是所有的地域文学都能发展成独立的文学流派的。京味小说派的形成应该说得益于独特的历史背景与文化背景。当文学从政治工具的地位回归

到自我，从而获得了独立审美价值的契机中，宗承师法老舍，对北京文化的认同、谙熟、投入与自觉审视，使麇集京都的一些作家，包括京与非京籍的作家走向了共同的审美选择，那就是“京味”意蕴——具有浓郁地域特色的北京文化内涵的外化。

文学流派历来是流动不居的。今后京味小说的发展趋势如何？当代是否已经有了王朔等人的“新京味小说”与其交叉接轨？我觉得似乎还不好下结论。也许，我会在下一部书稿中对这些问题做继续探索的。

作者 1994 年

于北京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

目 录

前言	(1)
----------	-------

京味小说艺术对象的地域化	(1)
--------------------	-------

京味小说的滥觞与京味小说派的形成

京味小说艺术对象鲜明的地域化特征

· 从京都自然与人文地域条件看其历史上的人口构成及文化
性格特点

宫廷贵胄后裔与皇城帝都风情——闲逸的旧派北京市民
与“生活的艺术”——保守的市民阶层主体与崇官重礼
——多民族杂居与满汉文化的融合

特定自然与人文环境影响下的北京人独特的生活方式

通过对生活环境地域色彩的渲染表现政治风云与社会变
迁——通过对俗常生活的描写反映北京人的生活方式
——注重对传统北京民俗的开掘——京味小说民俗描写
的现实感与鲜活感

京味的原味与底色

地域风味所酿就的雍容大雅气质与圆熟俗化品格

京味小说主体视角的文化化	(28)
--------------------	--------

京味小说主体文化视角的确立

京味小说主体文化视角的表现及其特点

独特的题材范围所显示的视角焦点

北京市民世俗化的生活原生态与偏向于伦常方面的人际关系——题材范围的文化意义——显示北京市民文化选择的心灵历程——显示古老“北京文化”的历史成因与发展趋向

独特的人物形象系列所显示的视角向度

属意于人物文化性格的塑造和生活于其中的文化环境的开创——为北京市民小人物写心史——心理透视中视角倾斜向度的变迁与主体文化批判精神的衍化

“民族与文化”基本母题的形成

老舍从解剖国民性的角度对“民族与文化”母题的探索——历史为当代京味小说家创造了与老舍于30年代极为相似的创作契机——京味小说切入“民族与文化”母题的最佳视点
是民俗

主体文化视角给“京味”带来深沉凝重的历史感

京味小说的艺术形式：传统小说叙述模式的开放性结构 …………… (66)

同是作为市民小说的京味小说与传统小说的渊源关系

京味小说对传统小说叙述主体形态与叙述视角的继承与发展

叙述主体形态与“说书人”——叙述主体参予角色意识造成的浓郁讲说味道——话本小说的就人论事与京味小说超离情节的议论抒情——以讲说效果所造成的视听混一审美错觉与读者进行交流——对读者使用第二人称以缩短叙述距离获取亲切感

京味小说对传统小说叙述结构的继承与发展

以记人叙事为主、没有明显情节线索的京味小说对六朝小说至明清笔记小说叙述结构模式的继承与发展

叙述基本格局框架随叙述人视角的展开与视点的转换做自由度较大的组合——突破笔记小说一人一事的简单框架，建构起立体的、多层面的多元结构框架——多头绪交叉共进的网状结构涵盖面大，张力强

以“讲故事”为中心的情节化京味小说对传统话本小说叙述结构模式的继承与发展

为适应讲、听需要的话本小说叙述结构基本模式——京味

小说叙述结构形式中的楔子部分、主体部分与篇尾部分对话本小说篇首、入话、头回、正话、煞尾部分的继承、借鉴与发展关系

京味小说对传统小说叙述方式的继承与发展显示出其对民族形式的自觉追求

京味小说艺术形式给“京味”带来了传统的中国民族风味

京味小说文学语言的方言口语化 (109)

高度成熟化的北京方言赋予京味小说文学语言以鲜明的外部表征及丰富的艺术表现功能

绝妙的语义表现功能机制

一义多词显示了北京方言语汇的丰富性和细密的语义表现功能

口语、土语丰富的语汇源泉与艺术表现力

“把白话的真正原味烧出来”——口语、土语赋予京味小说文学语言通俗性、丰富性、鲜明性与情感性——京味小说文学语言的“裸体美”

独特的熟语系统赋予京味小说文学语言以巧妙多样的表现手段

四字成语简洁性与生动性的高度统一——谚语平易性与哲理的高度统一——惯用语实指与虚指关系的特殊风趣——歇后语的含蓄、幽默与俏皮

方言口语作为主体与文言、满蒙回文词语的偶然杂入体现了京味小说语言格调的正宗“京味”

灵活的语音表现功能机制

京味小说文学语言对塑造声音形象与听觉效果的特殊重视

北京方言口语的语音特征及其所酿就的独特声腔韵调

四声完备的声调系统造成字正腔圆的声腔韵调——轻音及有规律的间隔轻化造成语调的轻爽滑利——重音造成语调的强化与明亮化——长、短音所造成的语调疾徐反差——音节的轻、重、长、短在连续语流中所形成的独特的抑扬顿挫节奏

北京方言口语赋予京味小说文学语言以独立的形式美

“语言不仅是表现思想的工具，而且也是一种目的”——北京方言口语凭靠各形式因素构成的关系而获得独立的审美价值

词语相对因素的价值均衡造成幽默滑稽与调侃——相声艺术语言结构方式的借用——绕口令式的故作诘聱语调京味小说语言形式美的“北京文化”底蕴与“有意味的形式”

北京方言文化是“京味”由以产生的形式本源

京味小说化俗为雅的艺术风格 (152)

京味小说的艺术风格结构具有多层次性

俚俗：京味小说艺术风格结构的表层特征

审美化的生活形态与围绕其外的艺术氛围的总体特征构成了京味小说艺术风格俚俗的表层特征——表层特征的内容因：世俗化的北京市民生活题材——表层特征的形式因：方言化、口语化的文学语言

俗中之雅：京味小说艺术风格结构的深层特征

俗中之雅是深蕴于物象之中的情趣、识度、格调与神韵——作家儒雅审美情趣使世俗生活审美体验化，造成俚俗其外、儒雅其内的审美境界——作家深刻的审美识度发掘出世俗生活的深厚底蕴并升华为儒雅风流的识度美——儒雅审美情趣与深刻审美识度结合造就了京味小说大俗其表、大雅其里的复杂风格结构

京味小说艺术风格结构层次间独特的功能转换机制：化俗为雅化俗为雅艺术风格功能转换机制的复合美品味

亦俗亦雅，非俗非雅，雅中含俗，俗中含雅——俗雅相融的结构形式构成京味小说完整统一的艺术风格——俗、雅在总体艺术风格中的关系是作品的风格基调与韵味的关系——俚俗基调对化俗为雅复合美建构的基础作用——儒雅韵味“超以象外”的实质及其与俚俗实象呈异向性的审美品味

化俗为雅功能机制形成的客观条件

北京的文化历史积淀对北京市民文化素质的影响

对历史掌故、朝政时事、名人佚事的博闻与深知——接

受士大夫文化追求儒家和谐美的审美理想
北京的文化历史积淀对市民生活方式的影响
以“礼”、“仁”为核心，以“中庸”、“和谐”为准则的
“四合院文化”对“胡同文化”的渗透
化俗为雅功能机制形成的主观条件
对北京文化环境及北京人文化心理的深谙熟造就成的对“北京市民文化”犀利的洞察力与深刻的知解力——从形而上的传统经典文化与形而下的世俗文化密不可分的关系上把握了俗、雅文化圈的互融互渗性
实现化俗为雅功能机制的艺术手段
将简单粗糙的俗常生活形态细腻化、精致化——运用妙趣横生的议论——幽默手法与幽默语言的大量使用
化俗为雅艺术风格给“京味”带来了清醒、睿智、幽默、旷达、和谐、雅训的文人情味
“京味”从“北京文化”流向京味小说的审美历程

京味小说艺术对象的地域化

70年代末80年代初，北京文坛上出现了一个引人瞩目的小说品类。以邓友梅的《话说陶然亭》为发轫之作，接着他便一发而不可收，接连发表了短篇《双猫图》、《寻访画儿韩》、《四海居佚话》、《佚笼山一曲谢知音》和中篇《那五》、《烟壶》、《索七的后人们》。青年作家陈建功也一连写出了《京西有个骚达子》、《盖棺》、《轱辘把胡同9号》、《找乐》、《髻毛》、《放生》、《耍叉》等一系列飘逸着“京味”的中、短篇作品，并构思了一个“谈天说地”系列，打算把这路小说一直写下去。进入90年代以后，又与赵大年合作，推出了一部京味长篇《皇城根》。以剧作家的面目登上北京文坛的苏叔阳，在小说林里也开始了辛勤的耕耘，至80年代初就结出了京味浓郁的《圆明园闲话》、《傻二舅》、《我是一个零》、《爆肚》、《生死之间》、《加利福尼亚的北京人》以及长篇《故土》等累累硕果。汪曾祺在他客居40余年的北京土地上，写出了与他的苏北风味小说绝然不同而为热爱“京味”的读者首肯的《安乐居》、《云致秋行状》、《讲用》等精品。在北京热土上长大成人、写散文成了名又开始涉足小说界的韩少华，也发表了短篇《红点颏儿》和中篇《少总管前传》，引起了北京人的喝采。从小生活在北京南城小胡同里的李龙云写出了《古老的南城帽》等“小井民俗长卷”，殷京生的《老槐树下的小院》、《曲二传奇》，魏润身的《幽古陶》，马泉来的《夜深沉》……都给京味小说这一品类添了力量，壮了声威。人们称这一类小说为“京味小说”，迷恋于它所展示的“清明上河图”式的风俗画卷，津津乐道于那充分

展示着北京人独特风貌的人物画廊，陶醉于它那浓浓的京腔、京韵与京味之中。

与此同时，在北京的剧坛上、银幕上、荧屏上，一批影视剧目如《骆驼祥子》、《夕照街》、《天下第一楼》、《邻里之间》、《狗儿爷涅槃》、《四世同堂》、《钟鼓楼》、《吉祥胡同5号》、《小井胡同》、《遥早的人们》、《渴望》、《夫妻奏鸣曲》等等，也飘散着京味特有的浓香，活跃在北京城的每一条大街、每一条小胡同、每一座四合院和新建的居民区林立的大楼中。如果再把眼界放得开一些，流溢着京腔京韵的《北京情思大碗茶》、《北京的桥》等京味歌曲的流行，具有北京传统特色的节令盛会，如春节庙会、元宵灯会、桃菊花会等的重新崛起，京味十足的酒楼、茶馆如老舍茶馆的兴办，北京传统风味小吃的恢复，北京传统游艺杂耍的再现，北京各行业老字号的重新开业……这一切物质文化、文化事象构成了一种浓郁的“北京文化”氛围。在这种特有的文化氛围中，“京味小说”更是如鱼得水，渐致蔚为大观，在百花竞异、争奇斗艳的新时期文坛上，成为一个竞争力极强，影响力波及全国的文学品类。

实际上，京味小说并非始于今日。早在20年代后半期，老舍便以他充满北京地域生活风光、世态民情的风俗画般的作品，创造出了这一独特的文学品类，并在他40年的文学创作生涯中，倾其心血致力于这类作品的创作。无论是他的长篇小说如《离婚》、《牛天赐传》、《骆驼祥子》、《四世同堂》、《正红旗下》，还是收入《赶集》、《樱海集》、《蛤藻集》、《火车集》、《微神集》、《月芽集》的大批短篇小说，还是他的话剧剧本，如蜚声舞台又搬上银幕的《龙须沟》和享誉国内外的《茶馆》等，都是地地道道的腔正味足的京味作品。老舍写了一辈子北京，他曾多次说过：“北平是我的老家，一想起这两个字就立刻有几百尺‘故都景象’在心中开映。”^①“我生在北平，那里的人、事、风景、味道，和卖酸梅汤、

^① 老舍：《我怎样写〈离婚〉》。

杏儿茶的声音，我全都熟悉。一闭眼我的北平就完整的像一张彩色鲜明的图画浮立在我的心中。我敢放胆描写它。它是条清溪，我每一探手，就摸上条活泼的鱼儿来。”^①老舍正是靠着这得天独厚的主客观条件，凭着他独特的观察、表现生活的视角和审美意识，匠心独运地开创了“京味小说（话剧）”这一具有鲜明独特审美内涵与外观的文学品类，并不断地从其题材范围、人物形象、语言风味、自然景观与人文景观、文化意蕴和美学意蕴等多方面深入开掘，精心淘沥，使得这独具北京风味的艺术“佳酿”品味更正，更浓，更醇，从而日臻完美，获得了独具特色的美学风格和跨代传世、超越国界的艺术生命。虽然，老舍生前并没有把自己的作品自封为“京味小说（话剧）”，文学评论家和文学史家也没有将老舍的小说冠之以“京味”头衔，然而，人们都不能不承认，“京味”与“老舍味”有着某种类似血缘的关系，甚或在某些方面似乎是可以划等号的。可以肯定地说，“京味小说”的品格最初是老舍赋予的。追溯京味小说的起源，老舍当是它的创始人，老舍的小说当是京味小说的滥觞。

如果说老舍的成为京味小说家，是由于北京的地域环境、历史文化、风土人情特别钟秀于这位使自己的心灵与北京的“人、事、风景、味道”达到完全契合的土生土长的北京作家，或者说，老舍的成为京味小说家，具有他天然的合理性；那么，专擅写苏北乡镇风土民情的江苏籍作家汪曾祺，以写革命战争题材著称的山东籍作家邓友梅，大学教师出身的保定府人士，影、视、剧、小说多栖作家苏叔阳，还有对当代矿工和大学生生活有切身体会的广西籍青年作家陈建功，熟稔学校生活的四川籍作家刘心武，以散文著称的美文家韩少华……他们之成为京味小说作家，就都是有意为之，是一种自觉的美学追求使然，而且细细追究起来，又都与老舍不无关系，或者干脆就是师承老舍的结果。这些作家中有许多位都谈到过自己自觉地以老舍为师，追求老舍的艺术风韵，

① 老舍：《三年写作自述》。

学习老舍的语言风范的努力。北京文坛上这种以老舍为宗师、效老舍之遗风的文学现象，应该说已经引起了文学评论界和文学史家的重视。众家比较一致的视点便是在京味小说这一文学品类的概念内涵、外延及其特征上。

文坛上提出“京味小说”的概念，至早是1982年以后的事。至于对老舍小说的“北京味”，则是很早就有人提到过的了，不过一般都还只把注意力集中在使用“北京话”的语言特点上。如在30年代中期就有一些评论文章提出了老舍总是以“北平”作为“平凡而灰色”的生活的“衬色”来描写的；“老舍用的北京话，是比任何作家地道的。”，“他用的真是活的北京话”、“用北京的话，写北京的人物，再没有比这适切的。”^①“老舍的小说有两个特点，是他的同辈所缺乏的。一是善用北京话”，“他利用北京话的工夫到了火候”^②。当然也有少数的评论指出了“作者数数以北平底风习的细腻的描写来开始，使小说带着浓厚的乡土感”，^③即使是建国以后几部有影响的文学史，也由于当时各种因素对文学研究与文学批评的制约，而不可能对老舍创作的地域特色作出深入切实的审美把握与评价，因而也仍然陷于“他的作品所用的语言全是地道的北京话，是运用方言最成功的作家。”^④“他采用了北京的口语，而又加以适当的提炼”^⑤的语言特点方面。

新时期伊始，随着对老舍先生的平反昭雪和老舍研究的日益深入，整个研究视角不断拓展，研究水平不断提高，文学史家和评论界对老舍创作地域特色的价值开始有了新的认识。“老舍与北京”的课题引起了研究者普遍的兴趣和重视，老舍著作的“北京味儿”被作为一个独立的命题正式提出了。于是，一股研究老舍作品“京味”的热潮迅猛兴起，一时间，从老舍创作与北京市民社会的关系，老舍创作与北京地域环境的关系，老舍创作与“北

① 李长之：《离婚》（书评）《文学季刊》1934年第1期。

② 毕树堂：《牛天赐传》（书评）、《宇宙风》1936年第27期。

③ 宗鲁：《评〈偷生〉》（《四世同堂》第二部）、《大众报》1947年2月21日。

④ 王瑶：《中国新文学史稿》（上册）第三编第八章。

⑤ 刘绶松：《中国新文学史初稿》第三编第七章。

京文化”的关系，与满族文化的关系，老舍创作与北京民俗风情的关系，老舍创作与北京方言文化的关系等多维视角来探讨老舍创作的研究成果源源不断地涌现出来，对老舍创作的“北京味儿”的把握也突破了题材和语言的表面层次，而进入到一个更广阔的领域与更深入的层次。“北京味儿”的更丰富、更深刻的内涵不断地被发掘了出来。

正是北京文坛上这种气候和土壤，催生出一批具有浓郁的“北京味儿”的小说。这些小说家的创作道路和创作风格虽然不尽相同，然而，他们在那一特定的时期内先后推出的一批反映北京人生活的作品，却都让人自然地联想到老舍，其原因皆在于这些作品与老舍作品共同具有着“北京味儿”。于是，“京味小说”之称由此而出台。十余年来，“京味小说”在北京文坛上一直兴盛不衰，甚至还引起过较强烈的反响。至今，不但老手推出新作，新手不断涌现，而且，体制规模也已完备，不但有短篇、中篇、系列作品，而且长篇巨帙也已面世。这一切，都表明着京味小说作为一种文学样式在艺术上已经成熟，由老舍开创、又由于文学以外的原因间断了十余年的一个小说流派，在文坛上已经获得了自己的地位与价值。

近年来，有的学者在谈到新时期文学时，曾提出过当代作家只有个性意识，而没有流派意识，“个性意识瓦解了流派意识”^①的观点。其实，个性意识与流派意识并不是绝然对立的，流派的产生并不会泯灭创作个性，而且，流派意识也绝不是先验地存在于作家头脑之中的，只有当某些作家在追求艺术个性的创作实践中产生了审美的共鸣共振，从而形成了创作中的某些共同特征时，流派才自然而然地产生。京味小说流派的形成正是如此。也有的学者认为，京味小说的作者具有较大的流动性，有些又并不专事这一类小说的创作，他们没有形成固定的作家群体，因而还不能算作一个流派，而只是一种文学现象。这种看法当然不无道理，然

① 杨义：《文化冲突与审美选择》